

关于基加利往返孟买直达航班的复航通知及注意事项

尊敬的代理人：

基加利往返孟买的直达航班将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开始录入 GDS 系统，请注意，该航班不与广州航线连接。

从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印度和卢旺达之间建立了航空旅行气泡，并将持续有效，直至恢复定期的国际航班。两国指定的航空公司现在获准在下列条件下运营印度和卢旺达之间的业务。搭乘卢旺达航空往返孟买的旅客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进入印度的航班。——印度航空公司和卢旺达航空公司在运营印度入境航班时均可搭载下列旅客：

- 1、 滞留在非洲任何国家的印度国民或尼泊尔或不丹国民。
- 2、 所有持有任何国家护照的海外印度公民 (OCI) 持卡人和印度裔人士 (PIO) 持卡人。
- 3、 所有打算以任何目的访问印度的外国国民 (来自非洲任何国家) (包括持适当受供养签证类别的受供养人)，持旅游签证者除外。
- 4、 来自非洲国家的海员。

二、印度出境航班。——印度航空公司和卢旺达航空公司在运营从印度出境的航班时均可搭载下列旅客：

- 1、 滞留在卢旺达的国民/居民、经卢旺达过境前往非洲的外国国民或这些人的配偶，不论是否随行。
- 2、 任何印度国民或尼泊尔或不丹国民，前往非洲任何国家，并持有前往目的地国家的有效签证。出票前须确保印度/尼泊尔/不丹国民持特定签证类别进入目的地国家不受旅行限制，然后才可向旅客签发机票。
- 3、 外国国籍的海员和持有印度护照的海员将获准入境，但须经船务部批准。海员只能派往非洲国家。

三、严格按照民航部发布的 SOP 以及卫生部和卫生部发布的其他 COVID-19 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四、从印度飞往卢旺达的旅客只能前往非洲国家。同样，只有来自非洲国家的旅客才能乘坐从卢旺达飞往印度的航班。

五、该航班的机票可以通过航空公司的网站、销售代理或全球分销系统销售。

广州代表处：

电话：+86-20-8370 1079，+86-20-83701083

邮箱：china@rwandair.com.cn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9 号广东国际大厦主楼 1513 室

北京办公室：

电话：+86-10-5339 2987

邮箱：china@rwandair.com.cn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劲松三区甲 302 号华腾大厦 1202 室

卢旺达航空公司广州代表处

2020 年 11 月 04 日